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十季

触摸春天

赵闻迪



一阵春风,几点春雨,不经意间,春,静静地、款款地,来了。

都说春天短,不经意间,就过去了。可,正因为它短,才需要调动所有的器官和感觉来寻找它、品味它、触摸它。在这个过程中,你会享受到大自然的美妙,你会惊喜地发现:春天,是可以触摸到的呀!

触摸春天,触摸梅花。“千寻翠岭,一枝芳艳,迢递寄归人。”“寿阳妆罢,冰姿玉态,的的写天真。”梅占春光,梅迎雪放,令人最先感受到春的气息的,就是这迎冰傲雪、清美绽放的梅花了。寒意料峭、冷风如剪,再冷,看到那一树一树梅花,冰清玉洁,瑰姿秀逸,暗香浮动,心中也能感觉到春的温暖、春的力量、春的希望,欢欣无比,朝气蓬勃。

触摸春天,触摸柳芽。“碧玉妆成一树高,万条垂下绿丝绦;不知细叶谁裁出,二月春风似剪刀。”日气和暖,催动得柳条儿也纤柔轻盈起来,树皮下面流动着生命汁液,柳枝上绽出一粒粒鹅黄色的柳芽,娇弱柔嫩,令人心生爱怜。柳条儿随风摆动,好似春的秀发。若是细雨蒙蒙的天气,就更加让人联想到那些清丽的诗句了。

触摸春天,触摸小草。“盈盈,斗草踏青。”“芳洲拾翠暮忘归,秀野踏青来不定。”冰雪消融,大地回暖,草芽儿悄悄顶破冻土,舒展开娇嫩的叶片,一棵棵、一丛丛、一簇簇、一片片,为大地母亲披上一层嫩绿的薄纱。看似娇弱不堪的草芽,却能顶得起石块,令人称奇,这正是生命的力量。晒了几天春阳,吹了几天春风,吸了几天春露,草芽儿长高了,长壮了,颜色深了,连成一片,毛茸茸、翠生生,中间点缀着五颜六色的小野花,红如丹、粉似霞、白如棉、紫若烟,黄的像

金币,宛如织锦地毯,美不胜收。

触摸春天,触摸春风。“等闲识得东风面,万紫千红总是春。”“沾衣欲湿杏花雨,吹面不寒杨柳风。”春风中还带着凛冽的寒意,但吹到身上已不那么刺骨,柔和了许多。风中含着泥土和青草的芳香,吹到哪里,哪里便充满春的气息。古诗说:“春风又绿江南岸。”是春风吹绿了大地河山。

触摸春天,触摸春雨。“好雨知时节,当春乃发生。随风潜入夜,润物细无声。”“小楼一夜听春雨,深巷明朝卖杏花。”春雨甘美,轻柔地、悄悄地、斜斜地飘洒,像蛛丝一样轻,像银针一样细,像丝线一样长,像筛子筛过一样细密地洒落。一场春雨过后,绿的更绿,红的更红,翠的更翠,万物都变得更加清新、洁净、亮丽。如果傍晚时春雨蒙蒙,就更加有情调啦!如丝如纱的雨幕中,亮起了一盏盏灯火,被水汽晕染开来,光晕点点,使人没来由地生发出一丝丝惆怅来。

触摸春天,触摸希望。“海日生残夜,江春入旧年。”“最是一年春好处。”“一年之计在于春。”春天,总是能给人以无限的希望、无限的憧憬、无限的遐想,无论是那褪去了铅灰色变得湛蓝的天空,还是那经受了个冬天霜冻被春阳沐浴得朗润起来的土地;无论是那从褐色泥土中钻出来的、数不清的、新鲜嫩绿的幼芽,还是那不畏春寒、绽满一枝的黄灿灿的报春花;无论是那融去了薄冰、流淌得更加欢快的小溪水,还是那舒展羽毛、跳动得更加轻盈、啼叫得更加清脆的小鸟……无不彰显出一种生机勃勃的力量,无不透露出一股蓬勃向上的气息,让人看了、听了,精神一振,颓念顿消,从内心深处滋生出奋发向上的信念和情感,好好工作、好好学习、好好生活。

和时间做朋友

乔凯凯

一粒种子怎样长成大树?这个问题听起来很难,但过程并不复杂:把种子埋进土里,等它生根发芽,舒枝展叶,只要维护得当,便能长成参天大树。我们之所以觉得难,可能是因为这个过程需要漫长的等待,10年、20年,或者更长的时间。但是没办法,只有时间能够实现这一点。其实,这倒是最为省力的做法,只要坚持下去,时间到了,收获就来了。这是时间的馈赠,或者说是“和时间做朋友”。

有句话叫“岁月不饶人”,好像把时间放在对立面,成了自己的敌人。这样难免有剑拔弩张的意味,容易让人紧张、焦虑,实在大可不必。知道岁月强大,就不要和它对抗,可以试着与它交朋友嘛。

老家有一个表叔年少家贫,早早辍了学。当时很多同龄的小伙伴外出打工,回来告诉表叔厂里管吃管住,流水线上的工作毫无难度,而且“赚的钱可比种地多多了”,怂恿他一起出去。表叔摇头拒绝,小伙伴急了:难道不相信?表叔当然相信小伙伴说的话,但他有自己的打算。既然厂里的活没有难度,那岂不是随时可以被替代?表叔想要学一门手艺,不说无可取代吧,至少要有自己的专业性。后来,表叔跟着一位师父学木匠,当学徒前两年吃了很多苦,表叔坚持下来。现在,他已经是当地有名的工匠,衣食无忧,而当初那些小伙伴们还在四处打工。

漫漫人生路,我们还要累积宝贵的信用,获得真正的朋友。能促成这一切的不仅是相见恨晚的缘分,还有在困难的时候互相帮扶,在发展的时候互相助力。大家各自发展,却能在时间中成就彼此。这何尝不是和时间做朋友?

和时间做朋友,是一件非常美好的事情。也许,整个过程需要几年、十几年,甚至一辈子,但是没关系,在这个过程中,我们与时间达成和解,并相互成全。

角落里的旧画框

田雪梅



记得小时候,家里的墙上挂着一个精美的画框,那是父亲从北京带回来的。画框里装着一幅八达岭长城的风光图,每次看到它都会有身临其境之感。

有一天,我和小伙伴在家里玩捉迷藏。我在慌乱之中不小心扯下了画框,只听“啪嗒”一声,画框重重地摔在地上,精美的边框裂出了好几道大口子,那幅画也被扯坏了一角。父亲听到动静后立马赶来,看着那破碎的画框,他一脸惋惜,并狠狠地责备了我。“这画框是我千里迢迢带回来的,就这么被你弄坏了,可惜啊,它再也不能挂上墙了。”

从此,这个破损的画框就被丢在了杂物间的角落里,积满了灰尘,失去了它原本装饰墙面、承载画卷的价值。随着时间的推移,大家都渐渐遗忘了它的存在。偶尔去杂物间里找东西看到它时,嫌它碍事,就会把它挪到更偏僻的地方。有好几次大扫除,我们都想把它扔掉,但觉得扔掉也麻烦,就继续让它在角落里蒙尘。

直到有一天,邻居来我家借东西。她在杂物间里偶然发现了这个破画框,便欣喜地把它带回了家。她把画框上损坏的部分巧妙地用彩色丝线缠绕了起来,那些裂缝处被镶嵌上了彩色的玻璃珠和贝壳碎片。原本破损不堪的画框在她的改造下,变

成了一个极具艺术感的饰品展示架。她把自己制作的精美耳环、项链挂上面,并放在客厅的矮柜上。那些独特的饰品在这个特别的画框的衬托下,显得更加璀璨夺目。

有一次,我去邻居家玩,看到这个焕然一新的画框,惊讶不已。邻居笑着问我:“漂亮吧?”我连连点头。邻居又问:“你知道为什么它能让这些饰品更出彩吗?”我疑惑地摇摇头。邻居指着画框上的裂缝和修补的痕迹说:“就是因为它破了呀。那些裂缝和修补的地方增加了它的层次感 and 故事感,这是完好的画框无法拥有的。而且这些饰品挂上面,高低错落,那些缝隙和不平整的地方反而成了独特的优势。”我听了她的话后,若有所思地说:“原来这个破画框还有这么大的用处啊!”

从邻居家回来后,我心里一直不能平静,为自己曾经轻视这个破画框而感到羞愧。我渐渐明白,我们的人生有时就像这个被损坏的画框,会遭遇挫折而变得残缺。但即便如此,我们也不应放弃,因为那些挫折可能会为我们带来意想不到的价值,就像这个破画框能绽放出别样的光彩一样。

从那以后,我对生活中的每一个看似破旧无用的东西都多了一份敬畏之心,因为我知道它们或许都有独特的价值还未被发现。